证券代码:300746　　证券简称:汉嘉设计　　公告编号:2025-036

汉嘉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汉嘉设计	股票代码	30074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炯	黄国华	
办公地址	杭州市湖墅南路601号	杭州市湖墅南路601号	
传真	0571-89976035	0571-89976035	
电话	0571-89976035	0571-89976035	
电子信箱	hj-ir@zhanjia.com	hjzq@zhanjia.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营业务

汉嘉设计主要从事建筑设计、市政公用及环境设计、燃气热力及能源设计、园林景观设计、装饰设计等设计业务,EPC总承包及全过程咨询等其他业务。其中设计业务包括建筑、规划、市政公用、环境卫生、园林景观、燃气热力、室内外装饰、岩土、河道整治、智能化、幕墙、泛光照明等设计;EPC总承包业务涵盖建筑、市政、环境卫生、装饰、园林景观工程等;其他业务包括各专业行业发展规划、项目可研、申请报告、项目评估、后评价、全过程咨询和施工图审查等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伏泰科技51%股权,结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伏泰科技自购买日(2024年12月30日)纳入汉嘉设计2024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伏泰科技是一家聚焦于城市治理智慧化的综合服务商,有两大核心业务板块,分别为城市治理数字化整体解决方案、城市治理机器人整体解决方案,旨在通过科技力量提升城市管理效能。伏泰科技凭借自主创新的核心技术体系,聚焦于城市空间的创新升级与智能化管理,自下而上、纵向贯穿,构建形成了包括城市治理数字化软件应用平台、城市治理数据服务、城市治理机器人以及城市治理少人化运营服务在内的全方位、多层次的业务架构,助力新质生产力与数据要素市场化的落地实施,推动城市治理与管理的智能化转型、精细化实施与可持续发展。未来,随着公司战略转型发展,城市治理智慧化整体解决方案相关业务占比将逐步提升。

(二)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所从事的设计、EPC、城市治理智慧化相关的AI、大数据、机器人等业务是专业、复杂和系统的工作,需要各类型专业人员的紧密配合,团队协作。公司结合行业的特点和专业性设立了不同的专业部门,并取得了相关多个门类的专业资质/许可,为客户提供专业的、全方位的服务。

公司的设计和EPC业务主要通过项目招投标和业主直接委托两种方式获取业务。城市治理智慧化主要聚焦在信息化、数字化赋能、数据分析、数据建模服务、城市治理机器人、运营管理服务等方面,主要通过政府采购、招投标、与龙头企业和地方企业开展战略合作等方式获取业务,不断依托技术实力、服务品质及品牌影响力等方式拓展市场。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3,820,955,146.19	2,663,314,436.95	43.47%	2,382,575,048.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48,167,661.36	1,227,497,888.84	-39.05%	1,294,803,887.26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1,067,380,418.02	2,273,849,333.97	-53.50%	2,499,583,296.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9,667,796.32	10,922,032.29	-4,033.95%	16,417,656.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4,638,971.75	2,144,253.75	-19,437.22%	12,094,447.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11,114.51	53,763,076.84	-115.09%	38,982,158.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9	0.05	-3,900.00%	0.0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9	0.05	-3,900.00%	0.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68%	0.86%	-44.54%	1.2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94,588,649.50	423,846,913.06	185,638,464.10	253,306,401.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95,423.46	1,124,756.34	680,273.99	-434,068,249.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88,015.86	-588,634.04	-808,346.46	-415,330,007.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904.04	-19,498,296.79	-2,344,431.69	13,892,517.0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10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97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1.60%	116,485,300.00	0.00	质押	58,000,000.00
费禹铭	境内自然人	6.20%	14,000,000.00	0.00	质押	10,000,000.00
高重建	境内自然人	0.75%	1,682,010.00	0.00	不适用	0.00
吕鹏	境内自然人	0.70%	1,582,075.00	1,186,556.00	不适用	0.00
李政平	境外自然人	0.66%	1,500,000.00	1,125,000.00	不适用	0.00
叶军	境内自然人	0.63%	1,423,837.00	1,067,878.00	不适用	0.00
张劲平	境内自然人	0.48%	1,073,700.00	0.00	不适用	0.00
赵陵国	境内自然人	0.39%	897,100.00	0.00	不适用	0.0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0.32%	720,490.00	0.00	不适用	0.00
蔡光辉	境内自然人	0.32%	716,151.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浙江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李政平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前10名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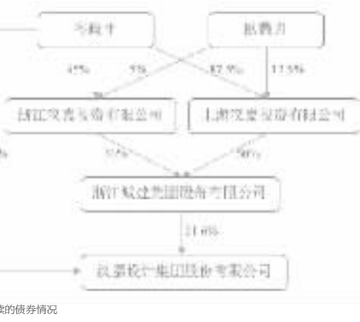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4年9月10日、2024年9月26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现金收购苏州市伏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1%股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支付现金方式,向苏州市伏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伏泰科技”)的62名股东收购其合计持有的目标公司21,446,459股股份(占伏泰科技总股本的51%),合计对价人民币581,399,260.79元。本次资产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持有伏泰科技51.00%股份,伏泰科技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2024年11月29日,公司收到伏泰科技出具的由其盖章证明标的股权已完成过户的伏泰科技股东名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股东名册更新完成表明股权交割程序已完成,公司取得伏泰科技21,446,459股股份,占其总股本的51%,伏泰科技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11日、9月2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现金收购苏州市伏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1%股份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关于现金收购苏州市伏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1%股份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和《关于现金收购苏州市伏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1%股份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等相关公告。

2、2024年9月10日公司股东浙江城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城建集团”)与苏州泰昶智信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下称“泰昶智信”)签署了《关于汉嘉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下称“《股份转让协议》”),泰昶智信以协议转让方式受让城建集团持有的公司67,721,000股股份,该部分股份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转让股份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29.9998%(下称“本次控制权收购”)。若本次控制权收购事项实施完成,公司控股股东将由城建集团变更为泰昶智信,公司实际控制人将由马毅平、欧震舟夫妇变更为沈刚、程婷。本次控制权收购事项尚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合规性确认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11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证券代码:301270　　证券简称:汉仪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0

北京汉仪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4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账户中的股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2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汉仪股份	股票代码	30127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姚源	左艳春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三环北路甲19号SOHO嘉盛中心38层	北京市东三环北路甲19号SOHO嘉盛中心38层	
传真	010-68214454	010-68214454	
电话	010-88275651	010-88275651	
电子信箱	zqb@hanyi.com.cn	zqb@hanyi.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字库作品是字体设计师创作劳动的结晶,是享有著作权的作品,客户在使用特定字体前需得到著作权人的授权。公司的主营业务是以拥有著作权的字库开展授权并获得收入,包括字库软件授权业务、互联网平台授权业务和字库类技术服务业务;同时,基于对汉字文化传承和弘扬的使命,公司还开展与字体文化相关的IP产品及授权等业务。报告期内,公司还有部分来自于提供设计或技术服务所产生的收入。

字库软件授权业务是指公司将字库版权授权给商业用户,允许用户根据授权协议约定,在许可使用期限及范围内使用一款或多款字库,公司收取相应的授权许可费的业务。根据授权范围及客户需求的不同,字库可被企业应用于全媒体发布、媒体出版、嵌入式业务等不同使用场景。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已经推出具有著作权的B端字体1,700余款,并开发形成3,600余套字库(含字由业务字体)。

公司还通过自主创建的“字由”客户端提供字体的销售和增值服务。字由客户端是一款会员订阅模式的桌面端字体管理软件,将传统的字体下载、安装、预览,以及在设计软件中使用、切换字体等功能全部集成到客户端中,字由旨在为独立设计师、广告宣传类企业和其他有用字需求的企业建立一个字体方面相互交流、融通、应用和创新的开放性平台。在字体供给端,为实现该平台开放性、包容性的业务定位,公司除将自身的字库产品在字由中上线以外,还与第三方独立设计师和字体厂商进行合作,获取权授权后将其字库产品在字由中上线供字由会员使用。报告期内,字由海外版FontApp发布上线,面向欧美市场提供西文字体管理服务,同时,海外版AI字体工具站FontKit上线,提供AI字体识别、AI图片文字擦除、AI字体匹配等工具服务。

字库类技术服务是指公司根据客户的用字需求,为其提供基于字库技术的解决方案,其中最主要的业务形式是定制设计字库。定制设计字库是指公司基于品牌需求,为其量身定做一套全新的字库。在设定的语言类别框架下,字体设计师通过对品牌理念和品牌各种视觉呈现的解读,从而提炼形成指导设计师工作的创作理念,再进一步用特定的笔画风格、结构特征、字重粗细等字体设计手法来外化设计理念,最终形成一套完整的定制化字库,为企业创造出具有辨识度和认知度的品牌字体,完成后的作品著作权属于客户。品牌字体不仅可以用于企业信息发布、产品介绍说明、品牌宣传推广等用途,还可以嵌入品牌的系统、软件、平台、游戏等信息化场景中,从而多维度地提升用户体验。

报告期内,在互联网平台授权业务的产品从字体、主题,扩展到了全场景个性化装扮产品。首先,公司依然与移动终端厂商(华为、OPPO、VIVO、小米等)合作,为其提供公司创作并拥有知识产权的个性化字体。终端手机用户可直接通过手机系统内的主题商城平台,付费购买后下载或安装该类字体并用于手机的界面装扮。其次,公司在以上手机厂商的主题商城中提供主题产品如壁纸、锁屏、图标等手机界面装扮元素,以及穿戴式设备上的个性化表盘等。公司也与腾讯公司合作,在手机QQ、QQ空间等应用中提供互娱式字体,供终端用户在腾讯社交平台使用。第三,新的个性化装扮需求和场景快速发展,用户已经不满足于只更换手机字体或者手机主题,而是追求更多样更深入的装扮需求:除了用户个人的日常使用需求外,还具备了社交与流通属性,用户可以将自己所购买的装扮展示在自己的虚拟空间中供其他人浏览,也可以将装扮产品进行交易。因此,个性化装扮需求正从移动终端界面、聊天界面,扩展到了应用程序界面,成为各大互联网APP如腾讯音乐、网易云音乐、淘宝、搜狗输入法等主流APP的必备功能,公司作为内容提供商在APP上为用户提供个性化装扮产品。互联网平台授权业务提供的字体、主题以及APP个性化皮肤产品,都是终端用户向手机厂商、腾讯、APP进行付费购买后图可使用,公司按月或者季度与平台进行结算获得分成收入。

IP产品及授权等业务,是指公司利用自身的设计能力和IP运营能力,自主创新设计汉字文化相关的IP,并且通过IP授权、IP产品销售获得的收入,以及以自有汉字文化IP或传统汉字为核心主题开展的文化艺术展览等相关活动以获得的收入。

其它技术服务业务包括公司为品牌营销或产品包装提供的视觉设计服务,以及阿几网络为客户提供的以AI技术和AI应用为核心的技术服务业务。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1,214,001,925.74	1,149,934,489.83	5.57%	1,141,958,906.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12,972,038.91	1,085,072,703.25	-6.64%	1,092,169,954.26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190,717,373.26	217,146,303.36	-12.17%	212,929,287.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08,427.30	41,432,957.18	-78.74%	55,351,436.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89,144.79	26,767,249.37	-89.21%	43,771,783.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61,268.07	59,691,793.16	-58.69%	65,061,558.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96	0.4143	-78.40%	0.66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96	0.4143	-78.40%	0.66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4%	3.82%	-2.98%	8.1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3,176,073.47	48,028,480.89	46,608,965.65	52,903,640.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68,528.02	3,814,942.07	3,620,117.39	3,741,896.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64,519.05	1,942,676.42	1,549,218.33	3,461,769.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19,272.79	9,718,502.54	8,360,865.61	15,001,172.7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54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83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泰州汉仪天下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00%	17,086,425.00	17,086,425.00	不适用	0.00
谢立群	境内自然人	7.34%	7,342,875.00	7,342,875.00	不适用	0.00
#上海恒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恒南长江九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15%	2,150,065.00	0.00	不适用	0.00
#上海阿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阿杏玉衡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0%	2,000,125.00	0.00	不适用	0.00
#杭州辰馨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0%	1,6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北京霞光凯旋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2%	1,517,000.00	0.00	不适用	0.00
泰州汉之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1%	1,509,075.00	1,509,075.00	不适用	0.00
嘉兴领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3%	1,433,625.00	0.00	不适用	0.00
中信建投基金-杭州银行-中信建投基金-共赢6号员工参与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31%	1,309,126.00	0.00	不适用	0.00
西藏信托有限公司-西藏信托-善水传承家族信托10号	其他	1.29%	1,287,525.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谢立群与泰州汉仪天下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泰州汉之源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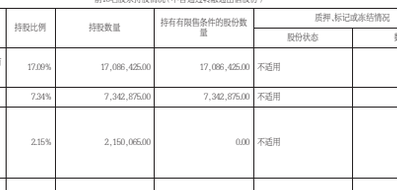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

证券代码:300498　　证券简称:温氏股份　　公告编号:2025-31
债券代码:123107　　债券简称:温氏转债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剔除回购专户股份后的股份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增发新股、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等原因发生变动的,公司将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剔除回购专户中的股份总数为分配基数,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温氏股份	股票代码	30049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蒋英金	钟刚绿	
办公地址	云浮市新兴县新城镇东昆北路9号	云浮市新兴县新城镇东昆北路9号	
传真	0766-22929513	0766-22929513	
电话	0766-22929326	0766-22929326	
电子信箱	dsh@wens.com.cn	dsh@wens.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及产品

公司的主要业务是肉鸡和肉猪的养殖及其销售;兼营肉鸭、蛋鸡、鸽子等的养殖及其产品的销售。同时,公司围绕畜禽养殖产业链上下游,配套经营畜禽屠宰、食品加工、现代农牧设备制造、兽药生产以及金融投资等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为肉鸡和肉猪,其中肉鸡主要为中华土鸡之优质黄羽肉鸡品种,产品类别包括毛鸡(又称活鸡)、鲜品和熟食产品;肉猪主要为瘦肉型猪,产品类别包括毛猪(又称活猪、肥猪)和鲜品;其他产品为仔猪、白羽鸡苗、肉鸭、鸡蛋、农牧设备和兽药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主要产品的客户或消费群体列示如下:

(三)经营模式

公司的经营模式是紧密型“公司+农户”模式,公司与合作农户签订委托养殖合同,共同完成合作养殖。公司负责鸡猪育种、营养和防疫等技术研发,生产出鸡苗、猪苗、饲料、兽药和疫苗,提供给合作农户饲养肉鸡和肉猪至出栏。在合作农户饲养过程中,公司提供饲养管理、疫病防控和环保处理等养殖关键环节一整套技术支持和服务,同时做好过程监督和管理工作,确保合作农户按照公司技术和质量标准规范饲养。合作农户饲养肉鸡、肉猪达到出栏天龄后,按公司指定地点和方式交还给公司,公司组织对外销售并与合作农户结算,支付委托养殖费用,该批次合作养殖结束。如果公司与合作农户有意续约继续合作,则重新签订新的委托养殖合同,进入下一批次合作养殖,主要流程图如下:

1.紧密型“公司+农户”合作流程关键控制点

(1)委托养殖合同的签订

合作农户与公司达成合作意向后,双方签订委托养殖合同,开始合作。委托养殖合同约定公司提供给合作农户鸡苗、猪苗、饲料、兽药等养殖物资的权属为公司,合作农户在合同期间按流程领用,无需垫资;同时约定肉鸡肉猪的交付方式、交付天龄、结算方式等关键事项。

其中结算方式主要有两种。一种是按流程定价的方式:约定鸡苗、猪苗、饲料、兽药等养殖物资的领用价格(该价格为公司通过养殖管理模型测算的流程定价,与市场价格不具有可比性);约定合作农户饲养肉鸡、肉猪达到出栏天龄应达到的上市率、正品率、均重、食品安全等质量标准,以及各质量标准对应的单位基础委托养殖费用。合作农户交付肉鸡肉猪时,公司根据其质量、数量以及对应的单位基础委托养殖费用计算母总收入,减去合作农户领用鸡苗、猪苗、饲料、兽药等物资的费用,得出相应的委托养殖费用。另一种是按照饲养成绩指标定价方式:以设定的饲养成绩基础指标及其对应的单位基础委托养殖费用为基础,在此基础之上再结合合作农户在饲养过程中实现的实际值综合计算,得出实际应支付合作农户的委托养殖费用。饲养成绩基础指标主要指上市率、料肉比、均重、头/只均药费等关键指标。

(2)关键技术指标的掌握

经过长期的技术研发和积累,公司掌握了不同畜禽品种在不同饲养条件和饲养阶段的成活率、正品率、耗料量、耗药量和生长体重等关键技术指标之间的关系,存储于公司信息管理系统,用于监测、评估以及指导合作农户饲养现场的管理,实现对合作农户养殖过程的有效管控和规范饲养。

(3)信息化管理系统的支持

公司依托先进的信息化管理系统,及时精准分析合作农户在饲养过程中关键技术指标的变化,一旦发现异常情况及时提示技术服务人员和相关职能部门,督促排查原因和指导合作农户改正,提升对合作农户的综合管理能力和服务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合作农户数量总数量4.30万户。各区域合作农户占总户数的比例分别为:华南区域40.42%,华东区域21.63%,华中区域16.97%,西南区域15.13%,华北区域3.78%,西北区域1.15%,东北区域0.92%。

报告期内,公司养殖业务未发生国务院兽医主管部门公布的重大动物疫情,未发生对公司业务造成重大影响的自然灾害。

2.“公司+农户”模式升级趋势

公司紧密型“公司+农户”的经营模式已运行四十多年,是公司获得持续发展和壮大的主要驱动力之一,被业界称为“温氏模式”。近年来,随着经济、政策和行业技术的进步,公司不断迭代升级“公司+农户”经营模式,焕发模式新动力,出现“公司+家庭农场”、“公司+现代养殖小区+农户”、“公司+现代产业园区+职业农民”等合作模式。

“公司+现代养殖小区+农户”基本情况为:公司负责租赁养殖小区用地,统一做好“三通一平”(通水、通电、通路和平整土地),建设规划和经营证照的办理等工作,然后通过以下多种形式与农户开展合作:

第一种:公司出资投资建设标准化养殖场,吸引农户到养殖小区内与公司合作养殖。

第二种:合作农户出资,根据公司标准在养殖小区内投资建设标准化养殖场,然后与公司合作养殖。这类农户通常是公司的长期合作农户,与公司签订了长期的合作协议。

第三种:地方政府专项产业基金出资建设标准化养殖场(有时含租地),然后将养殖场出租给公司运营。公司发展合作农户到养殖小区内与公司合作养殖,并支付给合作农户委托养殖费用,支付给产业基金租金。

“公司+现代产业园区+职业农民”基本情况为:公司将畜禽养殖、屠宰加工和分销等功能集聚联合发展,形成养殖-屠宰-食品加工-分销一体化产业链。目前初步规划按照年产优质生猪50-100万头(或肉鸡6,000-10,000万只、水禽3,000-5,000万只)的规模标准进行规划设计,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四个方面,一是建设高标准养殖设施,包括种畜禽繁育基地和肉畜禽养殖基地;二是建设行政和技术服务设施,包括产业化运营管理总部、技术服务中心和检测平台等;三是建设产业链相关配套设施,包括饲料加工厂、畜禽屠宰加工厂和仓储物流基地等;四是建设环保处理和资源化利用设施,包括污水处理设施、废弃物处理设施、资源化利用设施和种养结合基地等。公司作为现代农业产业园区的实施主体,既是主要投资方,也是运营管理方。在养殖产业链的各环节与合作农户开展紧密深度合作,建立利益联结与分享机制,形成产业化联合体。合作农户入园成为产业工人,可以从事专业化畜禽饲养,也可以参与园区专业服务队伍,或者参与产业链后端的屠宰分割、加工和包装等环节,成为具备一定专业技能的新型职业农民。此外,公司也与外部第三方企业或专业机构、政府或其控股平台开展投资、建设和运营等层面的合作。

目前,公司经营模式仍以紧密型“公司+农户(或家庭农场)”为主,“公司+现代养殖小区+职业农民”为辅。公司通过深入践行“精诚合作,齐创美满生活”的企业文化核心理念,不断优化公司与农户的利益分配机制,为农户提供更多的安全保障、人文关怀、技术培训和优质服务。合作农户与公司实现互利共赢,互相依存,合作农户队伍稳定。

(四)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原料主要是玉米、豆粕、小麦和高粱等饲料原料。采购量根据肉鸡肉猪等畜禽饲养生产计划、安全库存和运输周期等因素确定。公司采用“集中采购为主,区域采购为辅”的采购模式。

在决策方面,公司设立由公司分管副总裁、部门总经理、配方师和粮油行业研究员等组成的采购决策委员会。采购决策委员会拥有原料集中采购议价权和决策权,具体包括确定采购价格、采购总量、采购期、货运方式和配送地点等决策权力。采购决策委员会根据配方师、粮油行业研究员提出的饲料原料营养含量、配方结构、市场供需、价格走势等分析报告,结合自身研判后确定阶段性采购策略和采购方案。

在实施方面,公司设立采购中心作为原料采购管理、实施和监督机构。采购中心下设区域采购中心、专业线采购部门和饲料贸易公司等单位,负责执行公司采购决策委员会制定的原料采购策略,组织协调物流运输和监控库存,保障原料供应稳定充足。各区域子公司根据生产需求,与供应商签署具体采购合同,并按合同进行采购;或者由公司饲料贸易公司签署合同并采购原料后,供应商按合同要求转销给区域子公司。各子公司也可根据所在区域粮食产量及市场行情,灵活采购少部分地产优势原料,作为公司大宗集中采购的补充。开展区域地产采购时,区域采购中心根据所辖区域子公司需求和市场行情,向公司采购中心提交原料采购申请,审批通过后,与供应商签订合同并进行采购。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五)销售模式

公司肉鸡的客户群体以批发商为主,终端零售商为辅;肉猪的主要客户群体为批发商和肉联厂。公司肉鸡、肉猪销售以活鸡活猪销售为主,屠宰销售和熟食加工为辅。公司直接批发销售给客户,由客户分销至全国各地市场,价格随行就市,交易模式为“款到发货”。公司根据产品特征和交货地点不同,交易方式有所不同。

销售肉鸡时,客户在温氏商城提前下单订购所需要的品种和数量,公司根据销售订单统筹安排合作农户饲养的肉鸡出栏。合作农户接到公司通知,将出栏肉鸡运输至公司销售部进行验货过磅,与公司完成产品交接。公司销售人员根据客户订单要求在销售部进行肉鸡品种搭配,与客户完成产品交付。

销售肉猪时,客户在公司技术服务部完成相应销售手续后,由客户安排车辆至公司指定的已经完成产品上市前检测的合作农户装猪提货,然后到公司,客户和合作农户三方认可的地方过磅,并完成产品交接。

销售模式变化趋势:根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最新政策要求,未来将逐步取消活禽市场交易。目前,公司肉鸡、肉猪和肉鸭销售以毛鸡、毛鸭和毛猪批发销售为主,以屠宰后冰鲜销售或预制成熟食品销售为辅。未来,公司将逐步向“集中屠宰、品牌经营、冷链流通、冷鲜上市”的销售模式转变。公司已布局屠宰加工业务,加强品牌营销策划,探索建设社区销售、产销直供(大型食品加工、团膳配餐企业)、大批发和线上直销等营销渠道,通过线上线下联动、掌控渠道、直配终端提高销售效益。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93,857,512,000.00	92,386,140,068.76	1.04%	98,084,486,887.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0,962,326,376.42	33,060,577,336.91	23.87%	39,703,317,497.37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104,862,884,270.29	89,902,322,387.76	16.64%	83,708,187,230.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30,418,856.62	-6,389,662,358.50	244.46%	5,289,005,087.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573,318,941.82	-6,451,819,968.10	248.38%	4,906,325,013.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86,123,379.19	7,593,935,846.43	157.92%	11,074,527,589.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924	-0.9707	243.44%	0.82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898	-0.9707	238.02%	0.89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59%	-17.80%	42.19%	14.56%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1,841,709,621.66